

程
南
洲
著

倫敦所藏敦煌老子寫本殘卷研究



程南洲著

倫敦所藏敦煌老子寫本殘卷研究



10070789

倫敦所藏敦煌老子寫本殘卷研究
0151

著者 程 南 洲
發行者 范 惠 美
出版者 文 津 出 版 社

台北市建國南路二段294巷1號
郵政劃撥：0016084-0號
電話：(02)7095008
登記證：局版台業字第811號

中華民國七十四年五月出版
有版權 禁翻印
定價：新台幣130元

法律顧問
李 兆 欣 律 師

倫敦所藏敦煌老子寫本殘卷研究

程南洲著

目錄

第一章 引言	一
第二章 倫敦所藏敦煌老子寫本殘卷解題	五
一、斯〇一八九號	五
二、斯〇四七七號	六
三、斯〇六〇二號	六
四、斯〇七八三號	七
五、斯〇七九二號	七
六、斯〇七九八號	八
七、斯二〇六〇號	八
八、斯二二六七號	九

九、斯三九二六號	九
十、斯四三六五號	一〇
十一、斯四四三〇號	一〇
十二、斯四六八一號	一一
十三、斯五九二〇號	一一
十四、斯六四五三號	一一
十五、斯六八二五號	一二
第三章 倫敦所藏敦煌老子寫本殘卷校證	一五
一、用以校證之倫敦所藏敦煌老子寫本殘卷	一五
二、用以對校之版本	一七
三、案語中用以參校之主要版本	一七
四、校 證	一八
第四章 英倫所藏敦煌老子寫本殘卷評價	二二
第五章 結 論	二七
附主要參考書目	二九

倫敦所藏敦煌老子寫本殘卷研究

程南洲著

第一章 引言

自光緒二十六年敦煌石室寶藏重出壁壤後，一時鑽研之風，東起日本，西迄英法，號爲顯學。而敦煌寶藏則爲多方所劫，散存於世界各地，據黃永武博士主編敦煌寶藏一書統計：英國不列顛博物館藏斯坦因所得之敦煌資料：漢文文獻抄本爲七五九九號，總計八七九三張照片，除卷號及重複外，約七萬七千張照片，另木刻本二十卷及小碎片約攝成八百張照片。此外非漢文文獻約二二八一張照片，其他絹本紙本麻本之幢幡刺繡等約三百餘件。法國巴黎國家圖書館藏伯希和所得之敦煌資料：漢文卷子爲五五七九號，總計二四九〇七張照片，另吐蕃文卷子或貝葉式紙寫本有二一七七〇張照片，西域古語文獻如梵文二六八五張，粟特文二二四張，于闐文八六〇張，回鶻文七六〇張，希伯來文一張。此外巴黎盧佛爾宮及紀梅博物館藏有不少刺繡及繪畫等美術品。中國北平圖書館現藏敦煌卷子約九八七一號，計陳垣

所編八六七九號，後胡鳴勝將殘葉增編一一九二號，總計九八〇〇張照片。此外於上海文館會約藏一百號，及敦煌文物研究所保存新發現之卷子及敦煌壁畫塑像不少。蘇俄列寧格勒亞洲民族研究所藏有據傳是郭登堡二次探險時攜回之敦煌卷子，據孟西和夫所編目錄共有二九五二號，約一萬張照片，另在 *Ermitage* 美術館存有敦煌壁畫與塑像。日本大谷大學圖書館藏三十四號，龍谷大學藏七號，私人收藏如中村不折、濱田德海等所藏約六一三號。臺北中央圖書館現藏一四四號，主要為李盛鐸舊藏，國立西北圖書館與臺北歷史博物館亦存若干卷。此外印度新德里圖書館亦存少量，美國紐約 *Metropolitan* 博物館存有伯希和所得之部分殘葉，東德 *Le Coq, Albert* 與 *Grunevedel, Albert* 之吐魯番探險隊亦有所獲，據云卷子可照成數千幀照片，現存東德。至於散落於其他機構或國人私藏及歐美私人之敦煌資料，則無從確數，估計約在二千號左右。由此可見敦煌寶藏散落之一斑。

在各方所得之敦煌寶藏中，首先劫去敦煌石室經卷畫繡者為斯坦因，斯坦因所得計滿裝寫本之箱子二十四件，畫繡等美術品之箱子五件，僱用駱駝四十頭，先運往印度，成立西域圖書館，後載往英國，藏於大英博物館。斯氏所選，大抵以卷子幡畫較完整清晰為主。民國四十七年，我國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以美金一萬元購得英倫所藏敦煌寫本全部 *Microfilm* 副本，存於中央研究院傅斯年圖書館，供國人之研究。晚近新文豐出版公司由黃永武

主編敦煌寶藏一書亦輯有斯坦因全部之資料，足堪參考。

僕素喜研老子，曾多方搜集有關資料，而於斯坦因所得之敦煌老子寫本殘卷頗爲喜愛，故於暇時屢至中央研究院傅斯年圖書館手自抄錄，以與王弼、碑本、御注本、河上本、遂州道德經碑相校，以探其異同，而有斯文之作。斯文之得以完成，除感謝中央研究院傅斯年圖書館外，並祈大雅君子有以教之，則幸甚！

第二章 倫敦所藏敦煌老子寫本殘卷解題

倫敦所藏敦煌老子寫本，皆爲殘卷，共有十五本，茲依斯坦因編號順序說明如次：

一、斯〇一八九號

此殘卷中央研究院傅斯年圖書館所藏影本編在二一冊，殘存部分自老子第三十八章下半「實不居其華，故去彼取此」起，至八十一章「聖人之道，爲而不爭」止，最後注明「老子道德經」五字。此殘卷僅有正文，無注，未標明章次，每章之前另起一段書寫，其中除五十七、五十八、五十九等三章連在一起外，其餘各章之次第均有條不紊，字跡亦極爲恭正端秀。

二、斯〇四七七號

此殘卷中央研究院傅斯年圖書館所藏影本編在四九冊，殘存部分自老子第三章「強其骨」起，至二十章「如春登臺」止。第三、四兩章大部分漫衍不清，殘卷十七章之前有「老子道經河上公章句第二品」數字，屬河上公章句本。本殘卷有正文，亦有注，正文與注文書寫之字體大小相同，未標明章次，每章之前另起一行書寫，正文與注文之間空一字書寫。此殘卷字體較為潦草，但可作河上公章句本校勘之用。

三、斯〇六〇二號

此殘卷中央研究院傅斯年圖書館所藏影本編在六六冊，殘存部分自老子第七十八章「行是以聖人言」起，至八十一章「爲而不爭」止，最後有「道經卅七章二千一百八十四字」數字，本殘卷僅有正文，無注。未標明第幾章，然章次分明，每章皆另起一行書寫，每章之下亦注明字數。本殘卷字體甚爲娟秀。

四、斯〇七八三號

此殘卷中央研究院傅斯年圖書館所藏影本編在九一冊，殘存部分自老子第二十九章「將欲取天下而爲之」起，至三十七章「不欲以靜，天下」止。此殘卷僅有正文，無注，未注明第幾章，每章之前另起一行書寫，章次分明，字跡亦甚端秀。

五、斯〇七九二號

此殘卷中央研究院傅斯年圖書館影本編在九一冊，殘存部分自老子第九章「持而盈之」起，至三十七章「天下將自正」止，第九章之前尚有二行，唯漫衍不清。此殘卷僅有正文，無注，未注明第幾章，每章之前另起一行，除二十三、二十四兩章，二十五、二十六、二十七等三章合在一起，二十八、三十一章分爲二段抄寫外，其餘各章順序井然，字跡娟秀。又此殘卷「民」字皆作「𡗗」，殆寫於唐太宗之時或之後。

六、斯〇七九八號

此殘卷中央研究院傅斯年圖書館所藏影本編在九二冊，殘存部分自老子第四章「解其忿」起，至三十七章「天地自正」止，最後注明「老子道經上卷」六字。本殘卷僅有正文，無注，未標明章次，然每一章之前均另起一行書寫，章次分明，字跡娟秀，每章之下皆注明字數，如「道常无爲而無不爲，王侯若能守，萬物將自化，化而欲作，吾將鎮之以无名之樸。无名之樸，亦將不欲，无欲以靜，天地自正。卅七字」。又第十六章至二十章「衆人熙熙如享大牢」以前有一大部分漫衍不清。

七、斯二〇六〇號

此殘卷中央研究院傅斯年圖書館所藏影本編在二三六冊，殘存部分自老子第五十三章下半「朝甚除」起，至六十一章下半「小以下大國取」止。此殘卷有正文，正文下有雙行注，係唐代李榮注殘卷。未標明章次，各章之間空一格書寫，字跡尚稱端秀。又此卷「民」字

皆作「人」，當亦寫在唐太宗之時。

八、斯二二六七號

此殘卷中央研究院傅斯年圖書館所藏影本編在二六七冊，殘存部分自老子第二十八章「无極，知其榮，守其辱」起，至五十七章「我好靜民自政」止。三十七章後注明「道經上」三字，三十八章前注明「老子德經下」五字。本殘卷僅有正文，無注，亦未標明第幾章，每章之前另起一行書寫，章次分明，字跡娟秀，每章之下皆注明字數，如二十九章下注明五十七字，三十章下注明六十七字。此殘卷與斯〇七九八號殘卷雖非同一寫本，然抄寫方式皆相同，字體、筆跡亦多類似之處。

九、斯三九二六號

此殘卷中央研究院傅斯年圖書館所藏影本編在四九〇冊，殘存部分自老子三十九章「故貴必以賤爲本」起，至八十一章「聖人之道爲而不爭」止。卷末有「老子德經下河上公章句

「數字，乃河上公章句本。此殘卷有正文，亦有注，正文與注文之字體大小相同，但未標明章次，每章之前另起一行書寫，正文與注文之間空一字書寫，其中四十三至四十七章、四十八章至五十章、五十三章至五十五章、五十七章至五十九章、六十章至八十一章不另起一行書寫，字體亦稱娟秀。此殘卷與斯〇四七七號皆爲河上公注本，可以現行之河上公注本與之相校證，以別其異同。

十、斯四三六五號

此殘卷中央研究院傅斯年圖書館所藏影本編在五四〇冊，爲唐玄宗御疏殘卷，殘存部分自老子第二十五章「道法自然」起，至二十六章「靜爲躁君」止，正文僅有數句，大都爲注疏，不宜作校勘之用。

十一、斯四四三〇號

此殘卷中央研究院傅斯年圖書館所藏影本編在五四七冊，此寫本似老子注，唯字跡潦草

，章次不明，且多漫衍不清，不宜作校勘之用。

十二、斯四六八一號

此殘卷中央研究院傅斯年圖書館所藏影本編在五六七冊，爲河上公章句本，唯僅存三十八章一小部分，且字跡漫衍不清，不宜作校勘之用。

十三、斯五九二〇號

此殘卷中央研究院傅斯年圖書館所藏影本編在六八四冊，唯僅存一面，自老子第五十六章「知常曰明」起，至五十七章「我無事」止，然上下衍羨甚多，已不成章句，且字跡草率，不宜作校勘之用。

十四、斯六四五三號

此殘卷中央研究院傅斯年圖書館所藏影本編在七二〇冊，殘存部分自老子第八章「上善若水」起，至八十一章「聖人之道爲而不爭」止，其中第八章有一部分不清楚。本殘卷僅有正文，無注，字跡端秀，雖未標明第幾章，然章次分明，每章之前另起一行書寫，每章之下皆注明字數。三十七章之後有「老子道經上」五字，三十八章前有「老子德經下」五字，卷末云：「太極左仙公序係師定河上真人章句」數字，可知此爲河上本。卷末又云：「大唐天寶十載歲次辛卯正月乙酉朔廿六日庚戌燉煌郡燉煌縣玉關鄉」，亦可知此殘卷寫於天寶年間，爲倫敦所藏老子道德經中殘存部分最多，且記載最詳之寫本。案斯〇四七七號、斯三九二六號及此殘卷皆爲河上公本，若用以與今本河上公章句相校，亦可見其異同也。

十五、斯六八二五號

此殘卷在斯六八二五背面書寫，中央研究院傅斯年圖書館所藏影本編在八〇三冊，殘存部分自第三章「不貴難得之貨使民不爲盜」之注：「則民不爭亦不盜」起，至三十七章止，卷末有「老子道經上想爾」數字。觀其內容，一段正文，一段說明，而且章次不分，字體之大小亦相同，乃發揮老子理論之注。饒宗頤氏嘗根據此殘卷作「老子想爾注校牋」，其書分